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本公司關於延長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次級債券(第八期)簿記建檔時間的公告及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次級債券(第八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

2021年1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王小林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張薇女士、楊棟先生及王華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劉俏先生、浦偉光先生及賴觀榮先生。

关于延长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含 40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126 号）。

根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八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T-1 日）15:00 到 17: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7:00 延长至 19:0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3 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00亿元（含40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126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次级债券（第八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11月23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仅发行品种一，本期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1信投14，代码：185036）票面利率为3.13%。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11月24日-2021年11月25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八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